

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5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7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公司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决议事项如下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8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5月30日